淳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公开2017年淳安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内容由工作概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六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统计数据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淳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北路18号，邮编：311700，电话：64822640，电子邮箱：[hzcaxxgk@126.com](mailto:hzcaxxgk@126.com)） 。

一、工作概况。

2017年我县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国务院、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浙政办发〔2017〕42号），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以下统称“五公开”），全面推动各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策解读和回应效果，进一步完善平台建设，切实提高我县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为广大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提供优质政务信息服务。

　　1、持续推进“五公开”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推进决策公开**。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对《关于进一步促进生态农业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淳安县新引进应届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生活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淳安县农村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发证实施细则》等重大决策事项公开征求群众意见。2017年度共公开征集政策文件23件，收集意见135条。

**（2）推进执行和管理公开**。出台《淳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淳安县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淳政办发〔2017〕87号）文件，明确了深化改革、经济民生和政府建设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和任务；开设数据资源共享和最多跑一次改革、政府为民办实事、建设信用网等专题，及时公开相关政策、工作进程和取得成效。

**（3）推进服务和结果公开**。一是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助力“最多跑一次”改革。按照“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梳理并完善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公开权力清单3581条、群众和企业到政府“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692项、公共服务事项4403项。二是推进行政执法信息网上公开。17家县级部门对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市场监管、环境保护、交通运输等执法信息进行了公开，共发布行政处罚信息8785件。三是推进信用体系建设。通过信用淳安平台公开守信红名单信息354条、守信黑名单信息93条。

**（4）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在门户网站主动公开部门财政预决算信息177条、公共资源交易信息2730条、环境保护信息9条、保障性住房信息9条、民生商品价格收费信息110条、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24条、安全生产信息10条等，并开设数据资源共享和“最多跑一次”改革专题、政府为民办实事等重点专题栏目。

2、着力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

一是拓宽政策解读范围。我县各乡镇部门通过政策解读专栏对《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4部门关于进一步调整完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有关政策的通知》等重大政策进行了解读，并通过新闻发布会、发表文章等多种方式对社会关注度高的政策法规和重大举措进行积极宣讲。二是加大回应关切力度。我县通过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等平台对群众关心的社会热点信息及时作出回应。

3、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1）完善信息内容支持体系。**落实《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管理的通知》（浙政办发〔2017〕115号）和政府网站普查工作要求，狠抓门户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编制栏目责任清单，引进第三方评价机制，重点检查网站各栏目的可用性、信息更新情况、互动回应情况和服务实用情况。并对照省市网站季度抽查检测报告及浙江省政府网站群运维监测平台日常监测结果，认真分析处理，共恢复断链、无效链接1500余条。

**（2）完善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和通报机制。**制发《淳安县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内容建设情况通报》，按季度统计通报门户网站各乡镇、各部门子栏目内容保障排名情况，调动各单位主动发布信息的积极性。

**（3）积极做好“最多跑一次”改革宣传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要求，第一时间在门户网站开设“数据共享和最多跑一次”专题专栏，深入宣传“最多跑一次”改革的具体措施、成功经验、典型案例和积极的社会反应，为改革地顺利推进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4）发挥微博微信等政务公开作用。**微博微信是推动政务公开的“微动力”，不断优化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政务公开和信息服务功能，通过微博微信及时发布政务信息，对于亲民沟通，引导社会舆论，服务社会大众和宣传推广等方面有着积极的作用。

4、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建设

制度问题带有根本性、全局性和长效性。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是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运行、取得长效机制的基础性工作。为此，我县制发政务公开工作相关实施细则、工作要点及政府网站建设管理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各单位责任分工，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建立健全新闻发布会机制，并纳入政府年度绩效考核体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主动公开情况**：县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和浙江政务服务网等平台公开信息共29086条。其中，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8076条，包括工作动态3267条、公示公告967条、政府采购865条、公共服务772条、其他信息2205条；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信息2432条，包括组织机构类167条、政策规范性类1456条、人事类126条等；浙江政务服务网淳安平台公开权力清单3581条、“最多跑一次”清单692条、责任清单1117条、便民服务4403条、行政处罚结果信息8785条。

**（2）淳安微政务**。淳安微政务共发布信息2607条，微信订阅数366人。

**（3）其他方式公开情况**：住建、国土、人社、教育等政府部门累计主动公开3091条，广播电视、报纸等媒体主动公开73384条。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4件，其中“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8件，“同意公开”7件,“同意部分公开”1件，“申请信息不存在”8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和减免情况

2017年我县没有收取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任何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7年我县共受理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案件6件，行政诉讼案件2件，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4件，被依法纠错数2件，其他情形2件。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我县在推进“五公开”、加强政民互动和完善平台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并取得了积极成效。但与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仍存在工作力度不够强、公开范围不够广、制度规范不够完善等问题。为进一步提高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我县将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信息化水平**。充分发挥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增强信息发布、文件检索、事项办理、公众参与等功能，提高宣传、引导、管理、联动的能力，进一步扩大我县门户网站影响力。

**二是加强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标准化水平**。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参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典型和重点案例，完善我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程序，更加规范和高效地做好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

**三是推进政务公开考核机制**。制定我县政务公开工作督查和评测考核制度，依照省市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考核各政务公开单位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回应解读等方面工作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并督查整改，不断提高整体业务水平。

淳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月17日